##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高教深耕計畫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

114年9月10日行政會議通過

項目			基準	備註
撰稿	一般稿件	中文	1,100 元至1,600 元/每千字	比照112年1月1日「中
	特別稿件	中文	1,600 元至 3,000 元/每千字 或	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
			2,000 元至 6,400 元/每件	給基準數額表」
		外文	2,000 元至 3,750 元/每千字 或	
			3,000 元至 8,000 元/每件	
				比照112年1月1日「中
校對			撰稿費之 5%至 10%	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
				給基準數額表」
審查	中文		300 元至 380 元/每千字 或	比照112年1月1日「中
			1,220 元至 1,830 元/每件	央政府各機關學校稿費支
	外文		380 元/每千字 或	給基準數額表」
			1,830 元/每件	
   圖片使用	一般稿件		270 元至 1,080 元/每張	增列
	專業稿件		1,360 元至 4,060 元/每張	增列
設計完稿	海報		1,500 元至 8,000 元/每張	增列
				(撙節開支調降支給基準)
	宣傳摺頁		1,080 元至 3,240 元/每頁或	增列
			4,060 元至13,510 元/每件	省 <b>外</b>
文稿處理	修圖		50 至 250 元/每張	增列
	繪圖		150 至 1,500 元/每張;	
			多張或特殊需求,需另簽請校長	增列
			同意	
	書籍排版		70 元至 100 元/每頁	增列

## 註:

- 1. 本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依據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訂定,未規範 之項目由本校本於權責自行認定。
- 2. 為因應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之實際需要,經參考「中央政府各機關學校出席費及稿費支給要點」第七點附表、「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委託服務費用支給要點」,增列「圖片使用、設計文稿、文稿處理」項目支給基準。